

学通俗读物·

# 质量互变 的辩证法

石国强 姚伯茂

福建人民出版社

· 哲学通俗读物 ·

# 质量互变的辩证法

石国强 姚伯茂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 福州

# **质量互变的辩证法**

石国强 姚伯茂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州五中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3.875张 84千字

1982年6月第1版

198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8,900

书号：2173·11 定价：0.35元

# 目 录

## 引 言

### 第一节 “毛腩绒线”的比例说明了什么？

——事物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体……………( 4 )

一、什么是质？……………( 5 )

二、什么是量？……………( 18 )

三、质和量的对立统一——度……………( 27 )

### 第二节 从“谷堆论证”和“秃头论证”谈起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 40 )

一、量变和质变之间的辩证关系……………( 41 )

二、歪曲量变和质变之间辩证关系的

几种错误观点……………( 55 )

### 第三节 “集腋成裘”和“田忌赛马”给人的启示

——量变到质变的两种基本形式……………( 65 )

一、量的增减引起质变……………( 66 )

二、排列组合的改变引起质变……………( 75 )

### 第四节 从不同时期的革命必须采取不同的形式说开去

——质变的两种基本形式……………( 87 )

一、质变、飞跃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 88 )

二、飞跃的两种基本形式……………( 91 )

### 第五节 “让部分农民先富起来”的哲理

——部分质变和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102)

|     |                                  |       |
|-----|----------------------------------|-------|
|     | 一、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 (103) |
|     | 二、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                 | (111) |
| 第六节 | 质量互变规律和辩证法其他规律、范畴的联系<br>与区别····· | (115) |
|     | 一、质量互变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三大<br>规律之一·····   | (115) |
|     | 二、质量互变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的<br>表现和展开·····   | (119) |

## 引 言

我国春秋时代的著名思想家老子说过这样的话：“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合抱之木，生于毫末。”战国时代的杰出唯物主义者荀子也说过类似的话：“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这些话都说明，积少可以成多，积小可以致巨，包含着量的积累可以转化为质的变化的朴素辩证法思想。事物的质变，必须由量变作准备，通过量变来实现。当年，红军长征两万五千里，是一步一步走过来的；如今，进行新的长征，我们每个人都必须“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一步一个脚印地坚持下去，才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列宁指出：“要成就一件大事业，必须从小事做起。另一方面，‘大事业’成功之后，推翻资本家私有制并把政权交给无产阶级的政治变革实现之后，要在新基础上建设经济生活，又只能从一点一滴做起。”（《从破坏历来的旧制度到创造新制度》，《列宁选集》第4卷第176页）列宁的话说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深刻道理：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由量变到质变的，没有量变的积累达到一定的程度，事物就不可能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我们国家现在科学技术还比较落后，经济也比较不发达，要把这样一个国家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由后进进入先进的行列，这在哲学上称为“质变”，而这种质变的实现，是离不开我们每一个人的具体工作的。如果把四化大业比作宏伟浩瀚的长江，那么，我们每一个人在具体工

作中所作出的点滴贡献，就象长江里的水滴，正是这无数的水滴，才汇成滔滔江河，正是我们每个人在各条战线上所取得的点滴成绩，才汇成宏伟的四化大业。

但是，有的人并不懂得这个道理。我国有个寓言，说的是过去有一个人，有一天赶路，到中午时感到又饿又累，于是就走进一家小吃店就餐。他先买了一只烧饼，吃下后仍感到很饿，就再买了一只，吃下后感到肚子还是空空的，这样他接连吃了六只烧饼，但肚子好象还是不饱，他又买了第七只烧饼，谁知才吃了几口，就觉得肚子饱了。这时他懊悔莫及，心里想：“早知道这第七只烧饼一吃就饱，我当初就不该买其他六只，而应该一开始就买这第七只，这样岂不是可以省下许多钱吗？”此人的可笑之处就在于，他不懂得，他的肚子由饿到饱，用哲学语言说，这是一个“质变”，而质变必须由量变作准备，没有前面六只烧饼打基础，光吃这第七只是不会饱的。当然这只是一个笑话，在现实生活中，这种人恐怕是不会有，但由于不懂得质量互变的辩证法，以至闹出类似的笑话来，却是不乏其例的。譬如，我们有的同志也在那里日盼夜盼四化的宏伟目标早日实现，社会主义强国早日建成，但觉得“老虎吃天，无从下口”，不知道从哪里做起，也不了解四化这一宏伟目标与自己所干的具体而平凡的工作又有什么关系。他们一方面看不起或不愿意做平凡的工作，不肯做艰苦的努力，“小事不为，大事不会”；另一方面又幻想着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强国，有朝一日会突然从天而降。这些同志想问题的方法，同那个想只靠第七只烧饼填饱肚子的人，从违反量变和质变规律这点上说，是有点类似的。过去在一段时间里，我国农村出现的“穷过渡”风，违反生产关系的质变需要生产力发展的量变作准备这个

规律，给农业生产造成了严重的不良影响。可见，学习和掌握质量互变的辩证法这一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具有何等重要的实践意义。

那么，事物的质与量究竟有什么关系呢？事物是怎样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互相转化的呢？事物由量变到质变是通过哪些方式实现的呢？事物的质变又是通过怎样的形式进行的呢？质量互变规律同唯物辩证法的其他两个规律——对立统一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又有什么联系和区别呢？它在唯物辩证法中处在什么地位呢？学习和掌握质量互变的辩证法，对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又有何指导意义呢？本书打算比较系统地说一说这些问题。

## 第一节 “毛腩绒线”的比例 说明了什么？

——事物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体

有一天，某大学哲学系的一位女学生，带着弟弟，走进一家专门经营各种绒线的商店，她指着一种毛腩绒线问营业员：“这种绒线羊毛和腩纶的比例是多少？”营业员告诉他：“羊毛占75%，腩纶占25%。”于是，她就满意地买了一斤半。在回家的路上，弟弟问姐姐说：“人家挑选绒线，总是问质量怎么样，你却不问质量，而问绒线中羊毛和腩纶的比例，这是什么道理啊？”姐姐回答说：“任何一个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每斤毛腩绒线中，羊毛和腩纶各占多少数量，实际上是这种绒线的质量好坏的重要标志。”弟弟听了连连点头说：“姐姐真不愧是哲学系的学生，说话总是三句不离本行，这个回答还真富有哲理呢！”

那么，姐姐的回答中，究竟包含着什么哲理呢？原来，它说明了事物的质和量的辩证关系。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任何事物都是既有一定的质，又有一定的量，没有一定的质和一定的量的东西是不存在的。马克思说：“每一种有用物，如铁、纸等等，都可以从质和量两个角度来考察。”（《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48页）我们要懂得质量互变的辩证法，首先就要懂得什么是事物的质，什么是事物的量，以及事物的质和量的关系。

## 一、什么是质

**什么是事物的质——具体事物的质的多方面表现——事物的质是由什么决定的——质与属性的关系——认识事物的质的意义**

大家知道，杯子和桌子是不同的事物，它们具有不同的质。杯子是可以盛饮料或其他液体的器具，桌子则是可以在上面放东西或做事情的家具。又如：金和铜虽然都是金属，但各有其不同的特殊的质，即不同的元素成分、分子结构、比重、熔点、硬度、光泽度等等。金和硫化铜表面光泽相似，有人有时把硫化铜误认为是金子，但正如鲁迅先生所指出的：“如果遇到一点真的金矿，只要用手掂一掂轻重，他就死心塌地明白了。”（《随便翻翻》，《鲁迅全集》第6卷第139—140页），因为，金和硫化铜的比重是不同的。从这里可以看出，质是事物内部所固有的一种规定性，这种规定性决定一事物是这一事物而不是别的事物，把它和其他事物区别开来。如果某物丧失了它所固有的区别于其他事物的质，它就不再是某物，而变为另一事物了。譬如，食物腐坏了，就不成其为食物了。工人阶级的政党如果被工人贵族或资产阶级分子所把持，蜕化到同资产阶级政党无从区别的程度，也就不成其为工人阶级的政党了。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形形色色、千差万别，就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特殊的和别的事物相区别的质的规定性。在自然界，物理现象不同于化学现象，化学现象又不同于生物现象。在人类历史上，奴隶社会不同于原始社会，封建社会不同于奴隶社会，资本主

义社会不同于封建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又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在同一社会，经济现象、政治现象、思想现象、技术现象，又各有不同。

事物的质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它是客观的。一个事物是否具有某种质，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不能由人们任意确定。在这一点上必须与唯心主义划清界限。唯心主义者把事物的质看作是纯粹主观的，认为他说这个事物具有什么质，就具有什么质，不具有什么质，就不具有什么质。例如，“四人帮”胡说什么“老干部就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也就是认为老干部必然具有“走资派”这样的质。康生、江青一伙只要他们说一声“我看你不象好人”，就判定一个革命干部具有叛徒、反革命这样的质，这纯粹是主观捏造。

一个具体的事物往往具有多方面的质。例如：玻璃杯这个具体物体，它就有各种不同的质。列宁在批判布哈林时指出，玻璃杯不仅具有玻璃圆筒和饮具这两种属性、特质或方面，而且具有许许多多其他的属性、特质、方面以及同外界的相互关系和“中介”。列宁说，“玻璃杯是一个沉重的东西，它可以作为投掷的工具。玻璃杯可以用来压纸，可以用来装捉到的蝴蝶。玻璃杯可以作为带有雕刻或图画的艺术品。”

（《再论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列宁选集》第4卷第452页）无机物是如此，生物有机体也是这样。譬如牛，它的性情比较温和，可以成为人们驯养的家畜；它有相当大的力气，又可以作为人们进行生产活动的动力；母牛能产奶，又可以作为人们生产牛奶的工具；牛肉富有营养，适合人们食用，皮革坚韧，是很好的工业原料，因而在屠宰场里它又成了劳动对象。从被驯养的家畜到生产

动力、生产工具、劳动对象，这些都是牛这个具体事物在不同的场合所表现出来的不同的质。自然界的事物具有多方面的质。同样，社会领域的事物也具有多方面的质。譬如，一所高等学校，是为哪个阶级培养人才；是综合大学，还是专科院校；是工科大学、医科大学，还是文科大学；是重点大学还是一般大学；是全日制大学还是夜大学、业余大学、电视大学等等，这些都是一所高等学校所具有的多方面的质。具体事物之所以有这样多的规定性或质，这是因为，具体事物是许多规定性的统一。马克思指出：“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正因为事物具有多方面的质，因此在特定的认识和实践活动中，人们既不可能也不必要同时把握住某一事物所具有的全部的质。不同的实践过程给人们提出不同的认识要求。因此在科学研究中，人们总是对同一对象从不同的侧面进行研究，以便把握这个对象的不同方面的质。例如，水的三态冰、水、水蒸汽，从化学的角度看，它们并没有什么质的不同，因为它们的分子式都是 $H_2O$ ，但从物理学的角度看，它们则是不同质的事物。又如，人，既包含着生命运动，又包含着社会运动。社会科学研究的是人的社会方面的质，即人的社会性，在阶级社会中主要是人的阶级性，这样的质就把人与其他动物区别开来了。而医学和生理学研究的是人的生理过程的本质，它首先要区别的是健康的生理过程还是病态的生理过程，至于人的社会本质的区别就成为不重要的了。对于解剖尸体的实践来说，完全不必顾及死者的阶级成分和政治表现，有时甚至连人和其他一些高等动物的质的区别，都失去了原来的严格意义。现在我国提倡一对夫妻生一个子女，

优生学就进一步为人们所重视，优生学是研究如何利用人类的遗传性以改良人种的质。最近兴起的人类工程学，是从人和工程设计的关系来研究人体的结构和功能的质，用以设计使操纵者能发挥最大的效能的机械、仪器和控制装置，并研究控制台上各个仪表的最适当的位置。例如，人眼受光有一定限度，光弱了，看不清楚，光强了，眼花缭乱，工作都容易出差错；所以车间里的照明设计，对灯的排列和数量、间距及高低等都有一定的规定。又如，人的视觉，据测定，在视角 $3^{\circ}$ 以内区域，比较敏感，超出这个范围就有些模糊了，因此，飞机和飞船舱内最重要的仪表盘，大多布置在驾驶员的这一特定视野之内。一切机械工程都是为人服务的，人类工程学从人和工程的相互关系方面进一步掌握了人的生理、自然属性。这就说明掌握具体事物不同方面的质，对于深入认识事物和实践活动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质有主次之分。在一个具体事物的许多质中，其中必有一个是主要的，而其他的质与主要的质相比，则是次要的。所谓事物的本质就是事物多方面质中的基本部分。我们在研究事物的质时，当然应该力求全面性，考虑到各方面的联系和作用，把握事物各方面的质的总和。列宁说：“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全面性的要求可以使我们防止错误和防止僵化。”（《再论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列宁选集》第4卷第453页）譬如，我们革命队伍中的同志，具有许多优秀品质，但也可能有这样那样的缺点、错误，我们既要看到他的优点，也要看到他的不足之处，好不可能绝对的好，完美无缺，白璧无瑕，坏也不可能绝对的坏，一无是处。这就是全面地看

问题。但全面性要求，同掌握重点是不矛盾的，我们可以而且必须根据客观的实际状况和实践的需要，区分主要的质和次要的质，根本的质和非根本的质。例如，前面讲到过的玻璃杯，尽管它有多方面的质，但当我们把它作为饮具使用时，重要的是必须弄清楚它是否适于喝东西，它的底有没有洞，会不会漏水，它的口是否光滑不至于划破嘴唇，至于玻璃杯所具有的其他方面的质，我们就没有必要都去研究了。在研究事物质的时候，根据实际的状况和实践的需要，着重研究主要的质，这对实践活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如果不抓住主要的质，而是把主要的质和次要的质等量齐观甚至主次颠倒的话，就会模糊事物的本质，象前面讲过的布哈林那样，犯折中主义的错误。例如，人区别于动物的主要的质是人的社会性，马克思指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人能够制造和使用工具，积极地改造环境，并总是结成一定的社会关系，这是人和动物的本质区别。人的社会性，在阶级社会里则主要表现为人的阶级性。只有抓住人的社会本质，才能把人与动物区别开来，对“人”才谈得上有比较深刻的认识。这一点，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是没有能够做到的。他们往往把次要的质当作主要的质，因此不能把人与其他动物真正区别开来。例如，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认为，人区别于其他动物的质是“两脚直立”。他给人下了一个定义，说：“人者，两足无毛也。”他有个学生比较调皮，听了老师这样讲以后，就把一只鸡的毛拔光，拿着去问柏拉图：“这是不是人？”问得柏拉图无词以对。后来，英国有个叫纪斯的人，他认为人区别于其他动物的特殊的质在

于脑容量不同。他提出：凡是脑容量在750毫升以上的就是人，反之，就不是人。但在纪斯提出这个标准不久，人们发现有一只类人猿的脑容量达752毫升，这到底算人还是动物？于是，有人主张把标准再提高一点，认为凡是脑容量在1000毫升以上的是人，反之，就不是人。但事实上有些动物的脑容量却在1000毫升以上，如海豚的脑容量可达1700毫升，而人的脑容量平均在800——2100毫升之间，所以，这个标准并不能把人与动物的不同的质区别开来。这时，又有人提出，按体重和脑容量的比例来区别人与一般动物，认为凡是体重与脑容量之比达到40：1的就是人，反之，就不是人。但人们发现百灵鸟的体重与脑容量的比例竟达12：1，因此，这个标准还是不能把人与动物区别开来。此外，还有一些哲学家给人下了另外一些定义，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他们也都没有揭示人的本质。只有马克思才抓住了人的主要的质，揭示了人的社会本质，从而才把人与动物科学地区别开来了。由此可见，我们要认识事物，就必须区分主要的质与次要的质，并且紧紧地抓住主要的质。

一个事物的质是在和其他事物相互作用、互相比较中显示出来的。因此，我们要把握一个事物的质，就必须把这个事物与其他事物相比较。俗话说，“不怕不识货，只怕货比货”，道理即在于此。譬如，我们要认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只要把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加以比较，就可以看得比较清楚了。例如拿我国与印度比较，两国的国情有许多相似之处：都是人口众多、国家大、底子薄、工业落后、农民占人口的绝大部分、地处亚州等等；不同之处是在社会制度方面，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印度是资本主义国家。由于社会制度的不同，就造成经济发展速度的差别：1950年我国

钢产量只有印度的十分之一，而现在我国比印度多3倍；1950年我国发电量比印度少，而现在我国比印度多1.7倍；我国耕地面积比印度少，但我国现在的粮食产量却比印度多1.4倍。同时，由于社会制度的不同，也造成人民生活水平的差别：按人口计算，我国的平均收入两倍或甚至三倍于印度；尽管在印度上层社会中占人口10%的最有钱的人的生活远比中国人富裕，但是其余90%的人的生活，则是我国胜过印度。上述对比令人信服地说明，社会主义制度比资本主义制度优越。如果没有工作上的失误等原因，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会发挥得更充分，建国三十多年来建设的成就就会更大。再拿我国同一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比较。这里重要的是要采取正确的比较方法，不能拿两者现在的经济发展水平和生活水平作简单的对比，因为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和生活水平是长期历史形成的。我国的经济技术水平现在仍比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落后，这是因为原来的基础不同。欧美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工业化开始早，至今已有二、三百年的历史，而我国一直到解放后才起步。如果是比较经济发展速度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速度，那末，虽然我国经济建设走过弯路，几经波折，但我国经济发展的速度仍比一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快。例如，从1950年到1977年，我国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13.5%，美国是4.5%，日本是12.4%，英国是2.3%，法国是5.2%；我国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4.2%，美国是1.9%，日本是2.7%，英国和法国是2.2%。在生活水平方面，由于我国实行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消费基金的分配既保持了必要的差别，又避免了过分悬殊，广大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同解放前相比有了较大的改善。而在资本主义国家，由于工人创造的财富大部分被少数资本

家占去，工人只能拿到很少的一部分，因此广大工人的实际生活水平提高很慢。特别是生活水平是表现在各个方面，不能光看工资收入。如果再从社会风气、人与人关系、社会治安等等方面对比，两种制度，孰优孰劣，更是显而易见的。

那末，事物的质究竟是由什么决定的呢？毛泽东同志对这个问题作了深刻的说明。他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这就是世界上诸种事物所以有千差万别的内在的原因，或者叫做根据。”（《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3—284页）这就是说，事物的质是由事物内部的特殊矛盾决定的。一事物所以区别于他事物，就是因为它具有自己的特殊的矛盾，也就是具有不同于其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那末，为什么一个具体的事物往往具有多方面的质呢？这是因为，具体的事物常常是包含着多种运动形式和多种矛盾的统一体。每一种矛盾决定着这个事物的质的一定方面。事物内部矛盾的复杂性决定了事物的质的多样性。为什么事物的质又有主次之分呢？这是因为，事物内部各种矛盾是不平衡的，其中有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根本矛盾决定事物的质的根本方面，即决定事物的本质，而非根本矛盾则决定事物的质的非根本方面。因此，为了区分质的主次，为了把握事物的本质，就必须对事物内部的各种矛盾进行具体的分析，区分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揭示和抓住事物的根本矛盾。还要看到，矛盾的两个方面也是不平衡的，有主要的方面和次要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页）所以，分析事物的矛盾，有助于我们掌握事物的质。